

# 乡村振兴中构建农村公共服务设施的思路

罗迪

(凯里学院 贵州 凯里 556011)

**[摘要]**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中华大地全面建成了小康社会的宣告响彻寰宇、掷地有声。乡村振兴与小康社会紧密相连,因此在这样的大背景之下,乡村振兴的目标也更为明确。作为乡村振兴的一部分,公共服务设施的建设和完善不仅能够切实改变农村面貌,更是实现农村和谐稳定发展的根本条件。因此本文将从农村公共服务设施的意义出发,简要分析其建设现状,并梳理出一条建设思路,以期完善乡村振兴中农村公共服务设施的构建,深入推进新农村健康、稳定、持续的发展。

**[关键词]**乡村振兴;农村公共服务设施;构建思路

**【DOI】**10.12252/j.issn.2096-6288.2021.04.1469

在乡村振兴计划的大力推动之下,农村的面貌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城乡之间的差距越来越小。不过尽管近几年农村公共服务设施体系在基础上有了明显的进步,但距离完善依旧任重而道远,加快农村公共服务设施的构建,不仅能够助力三农建设发展,更能够从根本上促进国民经济的提高。因此分析农村公共服务设施构建现状,并针对性的提出解决思路具有积极的意义。

## 一、完善农村公共服务设施的意义

(一)能够增加农民收入,因为农村公共服务设施包含有交通、水电以及通信等各种设施的建设和完善,这些设施不仅能够为农村的基本生活提供有力保障,同时也带来了更多的机遇,例如说当今很多农产品都会以网络渠道销售,而通信和交通设施的完善,既拓宽了销售渠道,也降低了运输成本;且发达的基础设施提高了农业生产过程中对自然灾害的抵抗能力,在一定的程度上保障了生产以及销售的稳定性。

(二)促进农业生产的发展,因为完善的农村公共服务设施是实力的保障,对于实现农村农业发展的专业化规模化有建设性的意义,且能够提高劳动生产力,实现农村农业发展的市场化以及产业化,真正实现可持续发展,例如说很多乡村都具有丰富的旅游资源,但由于传统农业发展的限制很难时实现有效开发,而公共服务设施的完善,实现了社会资金以及人才的流动,因此农农村旅游业发展得如火如荼。

(三)实现农民综合素质提升,传统农村发展过于闭塞,对于实现农民的权益维护以及社会公平的保障形成了一定的障碍,而随着公共服务设施的完善,各种教育事业、基础健身文化事业以及医疗卫生事业等的发展,拓宽了当代农民视野,更有利于其接受先进的思想以及文化,而在这样的过程中不但农民的身体素质以及文化素养得到了提升,乡风文明与村容村风的建设也得到了良好的转变,农民的基本权利和权益也得到了有效保障。

## 二、农村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生存现状

(一)相关规范的缺失,村民有效需求不足

能够结合农村的实际情况对农村公共服务设施进行有效规划才是促进乡村振兴的硬道理,但是实际上很多地区的建设尚未形成健全的规划体系,整体计划的实施以城镇为参考不仅缺乏科学性,也很难结合村民人口数量以及生活习性等有效需求,限制了布局和规模,且很多服务设施在空间的分布上处于一种比较分散的状态,其职能难以发挥,管理体制也难以适应当今市场经济发展的要求。

(二)设施建设滞后,城乡差距较大

当前农村的公共服务实施滞后是阻碍乡村振兴计划实施的硬伤,很多服务设施的建设水平与完善程度同城镇地区尚有很大差距,难以达到新农村建设实现的标准。例如说在水质建设这方面,很多农村依旧使用自挖井,水质难以保障,且污水排放的问题也比较随意难以达到有效处理,造成了环境的污染;在道路建设方面尚未实现村村通的计划,对于很多损坏的道路桥梁也难以实现有效修理,道路管理缺失,交通压力巨大;再比如说垃圾未能实现集中的处理,公厕建设滞后等等,这些都严重地影响了农村的环境以及风貌,也是当前公共服务设施建设亟待解决的问题。

(三)资金投入有限,职责尚未明确

当前的农村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的主要资金来源为国家补

助政府支持以及村集体的筹备,但是政府资金有限,国家的补助也大多用于基础性以及公益性的建设,信贷的途径难以有效突破。农户的支持性普遍偏低,因此并不能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制约了公共服务设施构建的快速发展。且在整个设施建设完善的过程中,会有一些的利益以及权责的关系冲突产生,所以在实际的工作中会因为这两点而产生矛盾甚至是推脱责任的现象产生。部分乡镇领导难以对公共服务设施的建设规划引起足够的重视,管理人员水平有待提高,导致整个管理建设的过程无组织且盲目性较大,严重影响了整体发展。

## 三、农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的思路

(一)健全服务设施管理,实现建设体系监督

现有的《镇规划标准》对于公共服务设施的管理和约束难以实现有效的覆盖,且深度不足,难以实现城乡一体化的有效衔接,因此,健全服务设施管理,实现建设体系监督是一种必然。行管部门应该以现有的法律法规为依据,有针对性地制定公共服务设施的管理以及配置标准,且为了有效避免滥用权力的现象发生,监督体系的建设以及责任的明确应该引起重视,尤其在对营利组织的供给行为监管上,更应该加大力度,防止私人利益的谋取。同时在整个的构建过程中应该吸纳更多的高素质人才,促使其成为乡村振兴计划的带头人以及智力支撑,让整个公共服务设施的构建更加的科学先进。

(二)提高质量统筹,形成发展规划合理布局

针对当前设施建设分散的情况,应该实施集中与分散并存,相互促进相互结合的有效方式,对整个的空间进行合理地利用,促使其互补性以及集聚效应的发挥。另外,整个的建设过程中需要多个供给主体来解决公共服务的单一模式,所以应该给予一定的政策支持,鼓励更多的社会机构参与其中,但在这样的过程中一定要突出政府的主体地位,形成多渠道、多元化的建设新格局。加快重点试点农村的建设工作,深度发挥辐射以及带动作用。

(三)拓宽经济思路,明确职责权限

当前,经济的限制依旧是整个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的主要阻力,因此在积极争取国家投资、贷款贴息等扶持资金和项目以外,更应该充分发挥社会的力量,扩大筹融资渠道,吸纳信贷资金投入,通过相关优惠政策的制定来吸引推进招商引资,充分发挥群众的主观能动性,采用以奖代补、税收减免等方式,引导村民参与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建设。当然在这样的过程中管理也不能含糊,无论是资金上的管理还是运营上的管理,皆应该建立严格的职责体系,做到有章可循,大限度地实现公共服务设施的完善。

综述

公共服务设施是构成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的重要组成部分,能够在生产成本以及生产效率上,并且通过一定的组织形式来对农村产业的发展形成一定的推动作用,只有针对性的对当前构建现状进行分析,才能够发现其中弊端,先从中寻求一定的解决思路。在这个乡村振兴计划的实施过程中,农村公共服务设施的构建不容忽略,应予以足够重视。

参考文献

[1]董林.阻断贫困代际传递坚决打赢教育脱贫攻坚战[J].青海教育,2021(21):18.

[2]孙继军.关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几个问题的思考[J].西安邮电学院学报,2011,16(03):117-121.